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

发行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发行不超过10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6] 1405号文核准。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主承销商”）于2016年7月5日13:30- 15:30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网下询价，根据网下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 3.3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6年7月6日至2016年7月7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次债券（简称为“16首股债”）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16年7月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上的《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6年7月5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

2016年7月5日